

***本新闻稿于今日11:00(日本时间)在日本发布。**

2006年10月11日

株式会社日立制作所

执行役社长 古川一夫

(企业代码: 6501)

(上市交易所: 东、大、名、福、札)

日立与歌乐在车载信息系统业务领域加强合作 —公开收购歌乐股票、推动子公司化进程—

株式会社日立制作所(以下称“日立”)与(日本)歌乐株式会社(企业代码: 6796、取缔役社长: 泉龙彦、以下称“歌乐”)于今天签署了基本协议, 双方决定, 由日立通过公开收购方式追加取得歌乐的股票, 就此发表声明。

同时, 于 2006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的歌乐董事会会议业已通过了对本次公开收购方案表示支持的决议。

日立希望在歌乐成为日立集团旗下子公司之后, 充分运用歌乐在车载音响及导航等娱乐系统领域长期积累的商品企划与开发能力, 发挥歌乐针对日本及全球汽车厂商与售后服务市场的销售优势, 大力推动相关业务的进一步发展。

此外, 在本次公开收购结束之后, 并且在歌乐成为日立子公司的条件下, 日立计划, 将本公司 100%持股的子公司——Xanavi Informatics Corporation (代表取缔役社长: 沼田修、以下称“Xanavi”)作为歌乐的 100%子公司, 歌乐与 Xanavi 合为一体共同推动车载系统的开发, 以便在基础软件、尖端技术开发以及从材料采购到生产、销售、售后服务为止的整个供应链中, 进一步巩固和加强日立集团在车载信息系统(Car Information Systems 以下称“CIS”)业务的基础。

1. 公开收购股票的目的

2000 年 12 月, 日立与歌乐共同成立了专门从事 CIS 开发的合资公司——株式会社 HCX, 以此为契机, 日立于 2004 年 12 月收购了歌乐的股票并成为最大股东。2005 年 4 月, 双方又签订了关于 CIS 业务的一揽子合作协议, 在包括汽车导航系统在内的各种产品及系统的技术开发与材料采购方面展开有效的合作。

包括 CIS 业务在内, 日立已将汽车系统业务确立为日立集团的核心事业之一, 并为推动该业务的发展投入了大量经营资源。“行驶”、“转弯”、“停止”、“信息传递”是汽车不可或缺的四大功能, 为了实现融合上述优异功能的未来汽车, 汽车行业正在大力推动相关技术的发展。汽车导航系统是实现“信息传递”功能的关键技术, 以导航技术为核心的 CIS 业务能否取得进一步的增长, 对于汽车系统业务的未来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今后, 日立将对这一领域给予更大的投入。

日立与歌乐长期以来保持着密切的合作关系，如果歌乐能够成为日立集团的一员，将为双方进一步加强合作创造有利的条件。日立将充分运用歌乐在车载音响及导航等娱乐系统领域长期积累的商品企划与开发能力，发挥歌乐针对日本及全球汽车厂商与售后服务市场的销售优势，大力推动 CIS 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基于以上原因，日立作出了公开收购歌乐股票的决定。

并且，在本次公开收购结束之后，在歌乐成为日立子公司的条件下，日立计划将 Xanavi 作为歌乐的 100% 子公司，由双方共同推动车载系统的开发，以便在作为产品基础软件、尖端技术开发以及从材料采购到生产、销售、售后服务的整个供应链中，进一步巩固和加强日立集团 CIS 业务的基础。

通过以上重组措施，日立、歌乐、Xanavi 与 HCX 四家公司将实现业务计划及运营体制的一体化，并通过经营运作速度的大幅提高与经营资源的有效运用，推动相关业务的高效发展。2005 年度 Xanavi 的销售额为 444 亿日元，歌乐的销售额为 1,841 亿日元，2010 年度车载信息系统业务的控股销售额目标为 2,900 亿日元。根据签署的协议为基础，就今后业务计划方面加强合作，并为充分发挥联合效应而展开积极的探讨。

另外，歌乐股份已在东京证券交易所以及大坂证券交易所上市，由于本次公开收购并没有规定收购股票数量的上限，因此在收购结束后，有可能与东京证券交易所以及大坂证券交易所规定的股票上市及退市规则发生抵触。但由于，本次公开收购歌乐股份并不是为了寻求歌乐股份的退市，当该股票同上市规则发生抵触时，双方将就维持歌乐股份上市所需采取的 necessary 措施进行协商。如果仍然不能回避歌乐股份的退市，日立同歌乐将在协商后，采取保护歌乐少数股东利益的必要措施。

2. 本次公开收购的概要

(1) 歌乐公司概况

① 企业名称	(日本)歌乐株式会社
② 经营范围	汽车音响、汽车导航、车载 PC、视频设备、客车设备、通讯设备等的制造及销售
③ 成立日期	1940 年 12 月 18 日
④ 总公司所在地	东京都文京区白山五丁目 35 番 2 号
⑤ 法人代表	取缔役社长 泉龙彦
⑥ 注册资金	26,100 百万日元
⑦ 大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截至 2006 年 3 月 31 日)	
	株式会社日立制作所 14.40%
	日本万事达信托银行 4.01%
	日本证券金融株式会社 3.40%
	日本信托服务银行株式会社 2.93%
	资产管理服务信托银行株式会社 2.03%
⑧ 与本公司关系	
资本关系	日立拥有歌乐发行股票的 14.40%。
人员关系	日立已向歌乐派遣一名董事。
业务关系	日立向歌乐销售汽车导航系统用的零部件等。

(2) 收购股票的种类：普通股票

(3) 公开收购时间：

目前预定的公开收购开始日期为 2006 年 10 月 25 日，本次公开收购的截止日决定后立即公布。

请注意，根据歌乐的财务状况、经济环境及股票市场的情况，或者公开收购的各项前提条件发生重大变更时，本次公开收购方案有可能被撤消。

(4) 收购预定价格

每股 230 日元

(5) 收购预定价格的计算依据

本公司提示的每股 230 日元的收购预定价格是根据歌乐的普通股份的市场价格、财务状况以及将来的收益、第三者算定方野村证券株式会社评估的歌乐股份价格等综合要素之后算出的，在歌乐普通股份在东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第一部到 2006 年 10 月 10 日为止的过去 3 个月的股票收盘价的平均价格的基础之上，添加约 33% 奖励之后的价格。请注意，根据歌乐的财务状况、经济环境及股票市场的情况，或者作为核算依据的各项前提条件发生重大变更时，上述预定收购价格有可能被重新制定。

(6) 预定收购股票数量：100,666,000 股

(注 1) 当认购股的总数超过预定收购的股数时，收购全部认购股。

(注 2) 当认购股的总数未超过预定收购的股数时，也将收购全部认购股。

(7) 公开收购前后的持股数量变动

收购前持股数：40,707,000 股（持股比例：14.40%）

收购后持股数：141,373,000 股（持股比例：50.0003%）

(注 1) 收购后持股数为收购了预定收购股数 100,666,000 股后的股数。

(注 2) 当认购股的总数超过预定收购的数量时，日立将收购全部认购股，因此，本次公开收购后的持股比例最高可达到 100.00%。

(注 3) 如果认购股的总数不足预定收购股数，日立也将收购所有认购股。

(注 4) 持股比例根据歌乐发行的股票总数 282,744,185 股（截至 2006 年 3 月 31 日）计算得出。

(8) 公开收购开始公告日期：2006 年 10 月 25 日(预定)

(9) 公开收购代理人：野村证券株式会社

(10) 收购所需的资金：约 23,153 百万日元

(注) 按照收购价格（230 日元）收购预定数量的股票（100,666,000 股）所需的估算金额。当认购股的总数超过预定收购的数量时，日立将收购全部认购股，因此收购金额最高可 55,669 百万日元。

3. 与收购对象达成的协议

歌乐董事会已通过决议，表明了对本次公开收购方案的支持。

4. 未来预测

通过本次公开收购，预计歌乐未来将成为日立的联营子公司。就此举措对日立业绩的影

响，将在本次公开收购结束，根据需要立即公开。

另外，就 Xanav 成为歌乐 100%子公司的实施方法，将在本次公开收购之后，鉴于本次收购的结果另行决定。

(注) 本资料中记载的关于本公司的未来计划、预测、战略等内容基于本公司对当前情况的分析与判断，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因此，有可能与实际结果存在较大的差异。造成差异的主要因素如下所示。

- 产品在市场上的供需变化及价格竞争的激化（尤其是信息通信系统部门、电子设备部门、数字媒体与民用设备部门）；
- 对应用新技术的产品的开发情况、向市场的快速投放、本公司以及下属子公司实现低成本生产的能力；
- 快速的技术创新（尤其是信息通信系统部门、电子设备部门、数字媒体与民用设备部门）；
- 金融市场的汇率变动（尤其是日元与美元的汇率）；
- 本公司以及下属子公司应对产品供需变化以及汇率变动的能力；
- 全球主要市场（尤其是日本、美国及亚洲）的经济、社会情况及贸易管制等；
- 对本公司专利的保护以及对其它公司专利的使用情况（尤其是信息通信系统部门、电子设备部门、数字媒体与民用设备部门）；
- 针对本公司、子公司以及适用持分法的公司的诉讼以及其它法律手续；
- 产品及服务中存在的缺陷、瑕疵等；
- 业务结构改进措施的实施；
- 在产品开发方面与其它公司开展的合作；
- 融资环境（尤其是日本）；
- 日本的股票市场行情

【媒体咨询】

日立（中国）有限公司公共关系部 久保达哉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5 号北京发展大厦 18 层 邮编：100004

电话：010-6539-9135

E-mail: tkubo@hitachi.cn

日立（中国）有限公司公共关系部 杜静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5 号北京发展大厦 18 层 邮编：100004

电话：010-65908111-9137

E-mail: jdu@hitachi.cn

普乐普公共关系顾问有限公司 吴昱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西 1（W1）办公楼 902 室 邮编：100738

电话：010-85185208-30

E-mail: wuyu@prap.com.cn

（完）